

证券代码：300018

证券简称：中元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0

##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超募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850.00万元（含本数）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该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5月1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7）。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 一、本次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主要情况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收益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850.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19年5月8日	2019年12月31日	3.80%

####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银行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 1、投资风险

尽管购买结构性存款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2、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中心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

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投资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 独立董事有权对投资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同时，独立董事应发表相关的独立意见。

(4) 公司监事会有权对投资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是基于公司有效利用资金的投资理财规划，是在确保资金安全为前提的情况下实施，可以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提高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五、公告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或理财产品情况

本公告披露之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未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或理财产品。

####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的《结构性存款合同》

特此公告。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日